

证券代码：834151

证券简称：恒基股份

主办券商：中泰证券

## 山东恒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委托理财概述

## (一) 委托理财目的

为充分利用公司自有资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日常经营资金使用的前提下，使用自有闲置资金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短期理财产品，同意授权公司管理层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 3,000.00 万元（含本数）的闲置自有资金投资低风险理财产品，公司管理层可在上述授权额度内购买期限在一年以内的低风险理财产品，不得进行证券投资或购买以股票及其衍生品以及无担保债权为投资标的理财产品。

## (二) 委托理财金额和资金来源

公司拟购买期限在一年以内的低风险理财产品，投资额度在 2025 年度任何时点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含 30,000,000.00 元）。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购买理财产品使用的资金仅限于公司的闲置自有资金。

## (三) 委托理财方式

## 1、预计委托理财额度的情形

公司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可控的理财产品，投资的品种为银行现金管理类产品、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等理财产品。

## (四) 委托理财期限

授权期限自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五）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 审议程序

2025 年 4 月 28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议案尚需经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 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公司拟购买的理财产品为低风险投资品种，一般情况下收益稳定、风险可控，但受金融市场加宏观经济和市场波动的影响，投资收益存在不确定性。

四、 委托理财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运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日常经营所需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周转需要，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

通过适度的低风险理财产品投资，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能够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

五、 备查文件目录

《山东恒基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山东恒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8 日